

泉教函〔2019〕10号  
答复类型：B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040号建议的协办意见函

泉州市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

根据余天资代表在《关于支持泉州芯谷南安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的建议》提出的有关建议，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认真落实《泉州市推进电子信息产业重大行动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泉政办〔2018〕45号）文件精神，支持国内外电子信息行业著名高校在泉州设立分院、分校；依托泉州师范学院增设微电子学院，为泉州芯谷南安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和人才支撑。
2. 鼓励我市高校与晋华、三安等企业在技术创新、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合作，推进产教深度融合，实现人才共育、资源共享、互利共赢。
3. 提升我市高校在电子信息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大力扶持建设一批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高校研发创新平台，提升高校科研服务能力和科研成果转化水平。

分管领导：毛伟雄  
经办人员：黄洛鋆  
联系电话：22799607

泉州市教育局  
2019年4月3日

---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4月4日印发

